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 2022 年至 2023 年 建工程道路(含公路及铁路)安评框架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分公司(以下简称招标机构)受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对本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公告如下:

1. 项目概况

1. 招标编号: HCALS-FW-220606

2. 项目名称: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 2022 年至 2023 年建工程道路(含公路及铁路)安评框架采购项目

3.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 服务地点: 阿拉善盟;

5. 招标范围: 本项目共划分 1 个标段,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管道并行、穿越铁路、穿越高速路、一级公路、二级公路或县级以下公路的安全评价及手续办理,以及道路开口、道路标识牌等涉路安全方面的评价及相关手续办理。

6. 入围单位数量: 3 家;

7. 报价方式: 折扣率(80%-99%之间报折扣率);

2. 资格要求

通用资格要求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国家相关部门颁发且有效的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用,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企业如有变更需有工商局变更证明;

2. 投标人须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交货等承担招标项目的的能力,法定代表人同为一个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只能有一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且母子关系之间不得借用任何资质;

3.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和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4. 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以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中;

5.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投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查询显示近 1 年无行贿犯罪记录;

7. 投标人未被列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黑名单及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涉电领域重点关注对象企业名单中;

8. 投标人须为一般纳税人;

9.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专用资格要求:

1. 投标人近三年(2019 年 1 月至 2022 年 6 月)内至少办理完成 1 项涉及输变电工程道路安全评价的业绩和 1 项小型基建安全评价的业绩,提供合同扫描件及配套发票(需配备国家税务局 <http://www.chinatax.gov.cn/> 网上发票查询截图)。

3. 招标文件的获取

1、采购文件每套售价:本项目不收取采购文件费。

2、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在投标报名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先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然后在招标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办理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投标报名。

3、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下载采购文件。凡有意参加应答者,请于 2022 年 7 月 5 日至 2022 年 07 月 11 日下午 17:00,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在线报名,逾期不予受理。

(1) 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在报名管理界面查看最新招标项目→供应商提交报名资料,通过资格查验的供应商报名后通过“文件下载”界面下载采购文件,平台联系电话:400-9913-966,平台 QQ 服务群:696541095。

(2) 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的企业需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注:1、之前使用实体 CA 的企业可以继续使用,CA 证书到期后在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2、目前处于 CA、扫码交替阶段，投标人需要注意以下事项：（1）避免使用 CA 加密，而使用扫码解密。反之同理。（2）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登录 APP 的手机号必须保持一致。

3.2 报名时所需资料：

需提供下列资料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

-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公告附件）；
- （2）有效的营业执照；
- （3）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工商局变更说明；
- （4）投标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证明材料；
- （5）投标真实性承诺书（详见公告附件）；
- （6）招标公告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通用资格及专用资格证明材料）。

3.3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3.3.1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方式。

3.3.2 本项目采用网上投标，电子响应性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性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响应性文件，逾期送达的响应性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将不予接收。

3.3.3 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性文件应加密。投标时使用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响应性文件进行加密。如果供应商使用某个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响应性文件进行了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 加密，需要在开标会上使用该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 进行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性文件。

3.3.4 依据《电子招标投标办法》第二十七条规定，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性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性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性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性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性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4. 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统一进行资格审查，详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提供的资料不全或不合格的，均不能通过资格后审，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投标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前发生不良行为被处理的，取消其中标资格。

5 解密方式及截标开标地点：

投标文件上传时间：2022 年 7 月 5 日～2022 年 7 月 26 日上午 9:30（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及投标截止时间：2022 年 7 月 26 日上午 9:30（北京时间）

远程解密：投标人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 或进行投标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手机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请投标人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系统沟通联系解决(400-9913-966，周一~周五 9:00-17:00)，因投标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开标现场地点：内蒙古招标投标协会开标室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北路 158 号(兴安北路与爱民街交叉口南卫校北楼)。

6. 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nmgygcg.ejy365.com/sitenmyg/index>)、《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gg.nmgztb.com.cn/>) 同时发布。其他网站转载无效。

7. 标书款及招标费用：

7.1 标书款费用：0 元

7.2 (1) 平台使用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采购，每标段每家供应商需(在下载采购文件后，上传响应性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响应服务费 300 元/标段/次。

(2) 每标段中标人需向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缴纳平台使用服务费，①、标段中标金额<50 万元：平台使用服务费为 500 元/标段/次，②、标段中标金额≥50 万元：平台使用服务费为 800 元/标段/次。服务费缴纳方式为现金或公对公转账。

单位名称：内蒙古网佳招标公共服务平台运营有限公司

账号：0602004109200022157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军区支行(汇款时请务必公对公转账并备注：代理机构名称及开标日期)

开票联系电话：0471-3261228

邮箱地址：wjzbcw@126.com

(3) 其他费用详见招标文件

8. 异议受理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投标采购过程有异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招

人提出，异议和投诉：0483-3982105，监督电话：0483-3982272，监督邮箱
adcgjd@163.com

9. 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名称：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

联系人：达工

招标代理机构：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市分公司

办公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兴安南路中海蓝湾财富广场C座601

联系人：石瑾璐

联系电话：0471-4661199

E-mail: 13948711199@139.com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职务: 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特此证明;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标段名称/标段编号）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 应 商：_____（盖章单位）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

《响应真实性承诺书》

(招标人):

我公司参与贵公司组织采购的_____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标段名称/标段编号), 我公司承诺所提交的资格申请表述、
报名待审查材料、资格申请文件、响应文件内容是真实有效的。如有
不实, 则违反招标投标法“诚实信用”原则, 我公司承担由此引发的
所有责任。

供 应 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3:

(一) 信用中国查询方式或下载信用报告

1、国家信息中心主办“信用中国”网站地址: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打开网页后, 点击“信用服务”。



2、在以下页面中点击“失信被执行人”将查询结果截图



3、在查询窗口输入查询企业名称，将查询结果截图(信息填写完整)



(二)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方式

1、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地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在查询窗口输入企业名称，点击查询。



2、点击进入企业界面。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信息分类：[企业信用信息](#)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企业状态：[全部](#)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吊销，未注销](#) [吊销，已注销](#) [注销](#) [迁出](#)

成立年限：[全部](#) [成立1年内](#) [成立1-5年](#) [成立5-10年](#) [成立10-15年](#) [成立15年以上](#)

登记机关：[全部](#) [总局](#) [北京](#) [天津](#) [河北](#) [山西](#) [内蒙古](#) [辽宁](#) [吉林](#) [黑龙江](#) [上海](#) [江苏](#) [展开](#)

高级筛选：[全部](#) [有行政许可信息](#) [无行政许可信息](#) [有行政处罚信息](#) [无行政处罚信息](#)
[有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无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有商标注册信息](#) [无商标注册信息](#)

收起筛选条件

用时0.007秒，查询到30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redacted\]](#) 法定代表人：[\[redacted\]](#) 成立日期：[\[redacted\]](#)

最近浏览
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分钟前

3、点击“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后截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redacted\]](#) 注册号：[\[redacted\]](#) 法定代表人：[\[redacted\]](#) 登记机关：[\[redacted\]](#) 成立日期：[\[redacted\]](#)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1	未按时报送年报	2020-01-01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按时报送年报	2020-01-01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0条记录共0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4、点击“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查询后截图。



（三）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方式

1、投标人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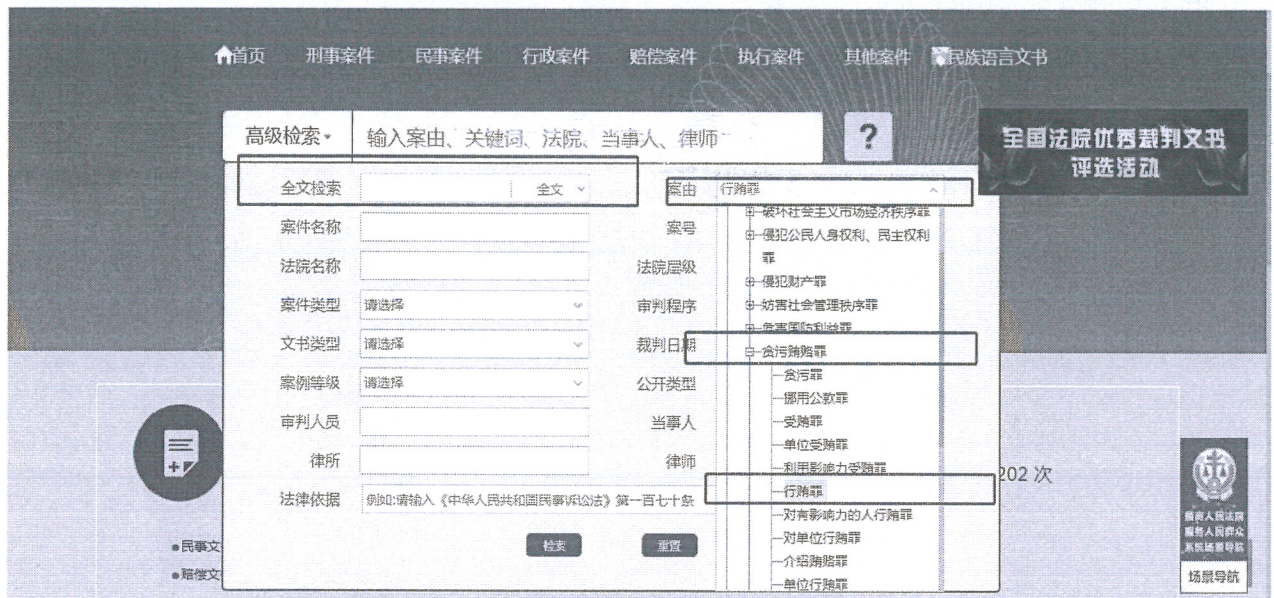
（1）打开“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点击高级检索

（2）在全文检索中输入投标企业全称，并选择“全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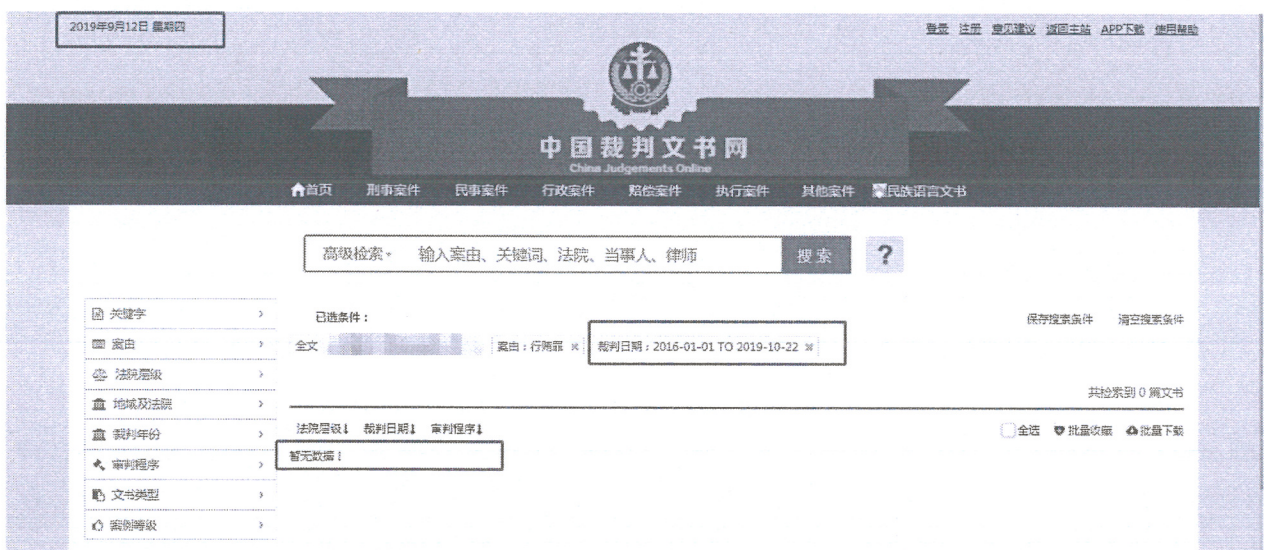
（3）在案由中以此选择“刑事案由”——“贪污贿赂罪”——“行贿罪”

（4）在裁判日期选择 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响应截至时间”

（5）点击检索



(6) 截取成功截图如下（须截取到左上角的时间）：



2、企业法定代表人查询

(1) 打开“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 (<http://wenshu.court.gov.cn/>)，点击高级检索

(2) 在全文检索中输入投标企业全称，在“当事人”处输入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并选择“全文”。

(3) 在案由中以此选择“刑事案由”——“贪污贿赂罪”——“行贿罪”

(4) 在裁判日期选择 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响应截至时间”

(5) 点击检索



(6) 截取成功截图如下 (须截取到左上角的时间):

